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公允反映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的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预计各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拟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2025 年度拟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4,675.85 万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一、坏账准备（信用减值）	390.5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6.8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1.7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15.40

二、存货跌价准备（资产减值）	4,285.30
合计	4,675.85

注：上述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依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测算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一）2025 年度应收款项计提减值情况说明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按以下方法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3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在 2025 年度对各应收款项（含商业承兑汇票）计提了 390.55 万元的坏账准备。

（二）2025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说明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单项计提，每年年末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确认为当期费用。如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

基于上述计提标准，2025 年度公司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净额 4,285.30 万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 4,675.85 万元，将导致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减少人民币 4,675.85 万元，并相应减少公司报告期期末的资产净值，对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现金流没有影响。公司本次计提的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